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瑞赛克再生资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作为安徽瑞赛克再生资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赛克”）的主办券商，对瑞赛克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二、核查具体情况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18 年 3 月 17 日，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瑞赛克再生资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012 号文）的确认，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33.3333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3.75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出具勤信验字(2017)第 1123 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专项账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司此次股票发行认购账户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芜湖开发区分行，银行账号：498040100100059952）。

公司已经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第一届第二十一一次董事会，2017 年 12 月 16 日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和《募集

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年12月27日，公司与其子公司安徽嘉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芜湖开发区分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经核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7,336,532.89元。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00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8,508,324.19
二、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31,491,675.81
加：本期利息及理财收益	553,055.34
理财产品赎回	15,000,000.00
减：手续费	19,132.41
三、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7,025,598.74
减：合规评价费（安评、环评及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313,000.00
设计费	500,000.00
围墙竣工款	416,330.00
土地款及土地使用税	4,184,687.50
设备款及税费	33,856,258.50
其他	418,789.85
四、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7,336,532.89

四、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兴业证券认为：瑞赛克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要求，未发生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瑞赛克再生资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